

# 揭阳市榕城区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榕防〔2022〕14号

## 关于将防汛IV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汛III级应急 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三防指挥部，区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过去三小时我区降雨集中，强降水落区主要集中在榕城中部及东部。渔湖街道本时段降水已接近100毫米，预计强降水仍持续，揭阳市气象台7月2日21时05分将榕城渔湖、砲台、地都、登岗、溪南、凤美、京冈等地暴雨橙色预警信号升级为红色，其余镇街暴雨橙色预警信号继续生效。根据《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区三防指挥部决定于7月2日21时10分将防汛IV级应急响应提升为防汛III级应急响应。请各地各部门根据预案要求，严格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，加强预测预报预警，加强应急备勤和抢险处置，加强信息报送，及时转移受威胁群众，切实做好各项防御工作，严格落实防汛III级应急响应措施（见附件），确保安全。

附件：防汛III级应急响应措施

(此页无正文)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2年7月2日

公开方式:主动公开

抄报: 市三防办、市应急管理局, 林春霖、陈宏鑫、王拥新、

黄孟湉、林少锐、林浩然、杨达同志。

抄送: 区委区政府办公室。

揭阳市榕城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7月2日印发

## 附件

### 防汛 III 级应急响应措施

(一) 各级三防指挥机构要严格贯彻落实区三防指挥部的各项 工作部署；做好本辖区的防洪抢险救灾工作。做好临灾群众转移安 置工作。

(二) 应急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做好防汛工作的统筹协调，加强 危化品企业的检查。

(三) 应急、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雨情、水情的实时监测、会 商研判和滚动预报，每 3 小时向区三防办（区应急管理局）报送一 次监测预报信息。遇到突发情况，除做好预警之外，通过电话即时 通知，让相关领导和部门预先做好应对，以有效减小灾害损失。遇 到江河洪峰、水库超汛限等突发情况，农业农村部门要通过电话即 时报告三防部门和农业农村部门相关领导，及时采取应对措施。

(四) 农业农村部门要密切监视水利工程的运行情况；严格 执行水利工程调度运行方案；组织做好出险或可能出险的水利工程应 急抢险工作；强化群测群防体系建设，加强对山洪灾害危险区的监 测预报预警，及时提醒各地做好山洪灾害易发区以上、水边居民区 的巡查、疏散转移工作。

(五) 自然资源部门要进一步督促、指导做好高风险地质隐患 点的巡查和群众安置转移以及重点地区地质灾害的监测预报和预警 工作，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技术支撑队伍进入待命状态。

(六) 住建部门要针对削坡建房点、泥砖房、铁皮屋等危房进 一步做好排查，及早做好群众转移；做好在建工程的检查和监管，

做好在建工程的防护。

(七) 城管、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落实排涝队伍，及时做好城乡排涝工作。

(八) 住建部门要及时联系市交通运输部门做好公路沿线山体滑坡、桥梁坍塌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排查，发现容易出现地质灾害的隐患点及有隐患的桥梁，要及时采取警示或封闭等交通管控措施。

(九) 旅游部门要视情及时关闭旅游景区，做好游客应急管理工作，做好警示标志，确保游客安全。

(十) 农业农村部门要对进山务工从业人员严加管理，以及森林公园的管控，强降雨期间，严禁进山作业、游玩。要重点抓好渔船和农庄的管理，尤其是建在山边、河边的农庄，最容易受到山洪地质灾害和洪水淹没等的侵袭，重点严防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(十一) 教育部门要指导、组织受影响地区在校师生避险、安全转移，按有关规定通知学校停课、复课。

(十二) 宣传部门要做好防汛宣传工作。

(十三) 供电部门要加强电力设施和电力供应的安全维护，及时组织抢修受损的电力线路，保障电网的安全运行。特别要做好三防、应急、农业农村、自然资源、住建、医疗、通讯等重点用电单位的供电保障工作。

(十四) 通讯部门要做好通讯保障，电信、移动、联通三家运营商要做好通信线路、设施的三防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，保证通讯畅通。尤其是极端气候条件下，确保能将应急预警信息及时发送至目标人群。

(十五) 各类各级抢险队伍要处于待命状态，随时进行抢险救

援。

(十六) 区住建部门、农业农村部门、城管部门、自然资源部门按规定参与应急响应期间联合值守工作。

(十七) 其他成员单位要按照本行业职责，认真排查整改薄弱环节隐患，确保安全度汛。